**关于申请固定资产报废的注意事项**

1. 请仔细阅读《中国矿业大学仪器设备报废管理办法》及固定资产报废流程。

2. 本次申请报废的固定资产应为2008年以前（不包括2008年）购置设备和电子产品。

3. 认真填写资产报废申请表各项信息，对十万元以上设备还需加拍清晰彩色照片。

4. 请将“待报废资产”字样贴于拟报废仪器设备显著位置以备审查。

5. 由于设备报废处置周期较长，应妥善保管仪器设备并请耐心等待。

6. 本次资产报废申请截止日期为2017年1月10日，请您务必在此之前尽快提交相关资料。

请将纸质固定资产报废申请表签字后与已打印的清晰彩色照片一并送交矿业楼A204，电子版申请表和照片发送至邮箱njzjyun@163.com。